

证券代码：300437

证券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25-006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总裁王志清先生提名，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樊安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樊安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附件：樊安国先生简历

樊安国先生：汉族，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2024年在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副科长、车间主任、副厂长，安钢自动化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4年7月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子公司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樊安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